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海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中科海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作出的“证监许可[2019]2278 号”《关于核准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70 万股，发行价格 24.60 元/股，募集金额人民币 484,62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41,917,858.49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181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平台研发产业化项目	15,870.00	15,870.00
2	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	10,590.00	10,590.00

3	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300.00	8,3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431.79
合计		**44,760.00**	**44,191.79**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平台研发产业化项目”“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内容进行变更。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变更后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要点
1	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平台研发产业化项目	15,870.00	11,171.00	2024 年 6 月 16 日	（1）实施地点在北京市内发生地址变更； （2）实施内容发生变更。
2	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	10,590.00	11,244.00	2025 年 6 月 16 日	（1）实施地点由北京市变更至青岛市； （2）实施内容发生变更。
3	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300.00	12,345.00	2025 年 6 月 16 日	（1）实施地点在北京市内发生地址变更； （2）实施内容发生变更。
4	补充流动资金	9,431.79	9,431.79		
合计		**44,191.79**	**44,191.7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注销；“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平台研发产业化项目”已实施完毕，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注销。

二、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为“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金额	节余金额	专户余额（含利息及理财收益）
1	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	11,244.00	2,879.56	8,364.44	9,278.84
2	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345.00	9,388.99	2,956.01	3,727.68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不再使用募集资金购买房产

公司不再使用募集资金购买房产，因而房屋购置、安装工程和动力设备、工程建设等费用出现节余。一方面，受市场环境影响，公司青岛地区人员扩张速度放缓，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现有场地资源和生产模式，对本项目实施的研发运营场地面积需求减少，利用前期以自有资金在青岛购置的房屋，结合租赁的方式已能够满足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另一方面，随着宏观经济形势、房地产销售和租赁市场价格的变化，公司继续在青岛购置房产的经济性和必要性降低。

（2）通过优化研发及测试试验流程、提高研发效率压降募投支出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较多样机研制、测试和试验环节，公司根据国产化趋势和客户需求变化，通过技术改进及其他措施实现部分研制、测试流程的合并和优化，对于部分环境试验、可靠性试验、电磁兼容测试试验等相关试验测试需求，不再购置专门测试设备及部分使用频率不高的仪器，可分别通过委托经国家、客户认证的第三方专业试验单位或租赁科研仪器的方式来满足，进而降低了本项目的设备、仪器和测试、试验费用投入。

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期间的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公司调减了部分口径无人平台系统的研发，无人平台系统硬件采购、设备支出以及相关试验费用均相应减少。另外，本项目的实施技术途径需要采用部分人工智能技术，其应用于本项目领域后如何进行系统性能测试，项目论证初期国内尚缺乏有关借鉴经验，故本项目原安排了较多金额的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和测试预算。本项目实施期间，人工智能技术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紧跟相关技术趋势，费用得到缩减。

2、“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根据市场变化暂停部分研发方向投入

本项目部分研究方向在完成总体方案设计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需求不明朗。公司对该类研究方向进行重新评估后，暂停了部分研发工作的实施，因此减少了相应直接经费和试验费的支出，形成了一定的资金节余。

（2）采取租赁等方式替代购置部分研发设备减少募投经费支出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优化试验测试流程，环境试验、可靠性试验、电磁兼容测试试验等相关试验测试需求，可分别通过委托经国家、客户认证的第三方专业试验单位或租赁科研仪器的方式来满足，因此公司不再购置相关试验测试设备及部分使用频度不高的科研仪器。随着相关试验测试设备以及部分科研仪器不再购置，从而使得研发设备费存在部分节余。

（三）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 13,006.52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时的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后续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 336.62 万元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剩余物料用于后续研发生产工作，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相应终止。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时的金额为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将“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优化调整，有利于优化现有资源配置，满足公司后续发展资金需求，且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科海讯本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科海讯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该事项需在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王会然　　姚浩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1 日